

深耕营商法治土壤 系列举措落地见效

——2025年全省法院全力服务保障振兴发展

本报记者 黄岩

核心提示

优化营商环境，关乎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的发展全局，牵动千家万户的民生福祉。让一流营商环境成为辽宁振兴的最强支撑、最大优势、最亮标识，是全省上下的共同目标。

2025年，全省法院锚定这一目标，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案案关系营商环境”理念，统筹推进规范涉企执法

司法专项行动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从深入实施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制度、依法维护公平公正市场秩序，到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持续优化高效便捷诉讼服务，一系列务实举措落地见效，为辽宁营商环境建设注入司法动能。

做实涉企案件评估

一份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表和一份“腾退+重组”的案件办理新方案，摆在了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罗跃辉的案头。几页纸里的内容牵动着500余家商户的存续发展，这样的评估表，早已是全省三级法院法官办理涉企案件的“标配”。

这一方案的出炉，源于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此前成功执结的一起金融借款案件。该案涉及异地房产4处，总面积超5万平方米，标的额高达6.8亿元。但执行裁定生效后，被执行人却仍占用抵债的某大型手机市场房产，用于对外出租经营。

“当时最担心被清退，还得另找地方。这么大的店，搬迁难度太大了。”承租了100多平方米商铺的店主张某告诉记者，老顾客都认这个地段，一旦搬迁，生意肯定受创。那段时间，抵债房产内的500余户承租商户，心里都揣着同样的担忧。

如何兼顾金融债权实现、商户权益保护、民生就业保障与商圈生态维护，成为这场异地腾退能否平稳落地的关键。在充分开展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的基础上，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创新施策，引入专业第三方商业地产管理公司接手运营，这一举措一举多得：既助力金融机构顺利收回房产，又让第三方管理公司妥善安置商户、留住员工，确保市场运营“不断档”。

最终，整场执行移交工作仅耗时十余小时，全程平稳顺利。500多家商户免于搬迁，照常开门迎客；员工们饭碗端得稳稳当当，顺利与新运营商转签合同。

从2021年起，全省法院便在立案、审判、执行全流程，全面推行涉企

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机制。三级法院坚持依法采取契合企业现状、对企业影响最小的司法措施，力求以最优方式使涉案企业活下来、留得住、经营好。这项机制也随着实践发展，逐年迭代升级。

“针对企业发展痛点需求，2025年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启动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何佳介绍，其中包括：深化涉企案件生产经营影响评估制度、开展“涉企超审限案件”“不规范涉企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推进“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涉企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法官进企业法律服务”三项专项活动。这套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切实做到了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为企业解难题、办实事。

“经济发展到哪里，司法服务保障就跟进到哪里。”2025年，全省法院共对87.5万件涉企案件开展生产经营影响评估，依法通过“活封活扣”、财产置换等灵活举措盘活企业资产，相关做法得到经营主体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认可。

值得一提的是，在专项整治中，全省法院坚持一案一策、精准施策，大力清理未结涉企案件。与此同时，通过强化提级执行、交叉执行等举措重拳整治执行不规范问题，并对存在



沈阳金融法庭“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暨示范庭审现场。

消极执行、选择性执行等行为的办案人员严肃追责问责，以刚性约束筑牢司法公正底线。

信用是市场经济的基石，更是企业生存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始终是企业高度关注的焦点。全省法院持续健全完善失信预警惩戒与信用修复激励双向机制，细化信用惩戒分级标准、规范适用流程，2025年共发布失信信息2.8万次，同时为3.05万户暂无履行能力但主动纠错、积极整改的企业和生产经营者办理信用修复，有效降低对企业商业信誉的负面影响，助力企业轻装上阵、重返市场。



2025年7月，锦州中院联合锦州金融监管分局共同举办“两状”示范文本推广应用培训会，提升金融类案件诉讼文书质量，减轻当事人诉累。

本版图片由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供

持续优化诉讼服务

公正高效审理案件，是司法的应尽之责；主动帮助企业防范化解矛盾纠纷，则是更高层次的司法保护。

日前，铁岭县人民法院腰堡人民法庭内，上演了一幕温情满满的画面。被告沈阳某贸易公司法定代表人紧紧握住庭长戴龙雨的手，将一面锦旗郑重递上。这面锦旗的背后，是一场关乎企业生存与30多名员工生计的紧急司法驰援。

去年9月，辽宁某丝网公司因被沈阳某贸易公司拖欠63万余元货款，多次协商无果后诉至腰堡法庭，并申请财产保全。法庭依法冻结被告对应资金，可彼时正值备货旺季，被冻结的账户资金，恰恰是贸易公司给员工发放工资的“救命钱”，企业顿时陷入两难。庭审中，戴龙雨敏锐聚焦企业经营困境，没有简单纠结“谁对谁错”，而是当即启动“背靠背调解+法理双讲”模式，“早点结清货款，账户就能解冻，企业才能正常运转。”一边向原告释明调解回款更高效省心，一边帮被告梳理资金情况、规划还款路径。最终，双方达成一次性付清货款的协议。

被告如约履行还款义务后，却疏忽了提交账户解冻申请。眼看发薪日临近，企业紧急向法庭求助。法庭随即开启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对接银行沟通解冻事宜，果断拍板“容缺办理”，先办理解冻手续保障工资发放，后续再补办相关流程。从企业求助到账户解冻，仅用16小时，便解了企业的燃眉之急。

一家“小”法庭的温情担当，正是全省法院暖企护商实践的缩影。司法的温度，不仅体现在商事纠纷的高效化解中，更渗透到特色产业发展的法治护航里。

凛冬时节，北风呼啸的寒意，恰恰反衬出辽宁冰雪产业的火热势头。日前，银装素裹的天桥沟滑雪场迎来了宽甸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灌水人民法庭的普法小队。“雪具租赁损坏怎么赔？”“滑雪受伤责任如何定？”“儿童滑雪监护义务有哪些？”一场以“旅游法治心中装，快乐行程有保障”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精准解答冰雪旅游高频法律疑问，为产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根基。从个案纾困到全域护航，这样的暖企行动正在全省法院持续上演。2025年，全省法院深入开展法官进企业法律服务活动，累计走访企业1380家，以“订单式”法律服务精准对接需求，为企业解决法律问题994个，凭借专业力量帮助企业规避经营法律风险、理顺公司治理结构，护航企业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在涉企诉讼服务优化上，全省法院更是精准发力、持续深耕。诉讼服务中心开通经营主体绿色窗口或服务专区，设立350个“一窗通办”窗口，实现诉讼事务从“一事跑多窗”向“一窗办多事”的转变。同步优化线上线下立案渠道，畅通现场立案、网上立案、跨区域立案服务，让企业诉讼更便捷。积极推进涉企纠纷优先调解，统筹各类调解资源，选聘1219名专业调解员进驻诉讼服务中心，对接1275个调解组织，推动矛盾纠纷化于萌芽。推进涉企案件繁简分流，在保证办案质量的前提下实现实质解纷。完善胜诉退费机制，将“依申请退费”调整为“依职权主动退费”，确保应退尽退、及时退还，切实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

法治是激发市场活力、稳定发展预期的根本保障。2026年，全省法院将继续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最重要、最现实、最紧迫的战略任务，贯彻民营经济促进法，做实平等保护、提质增效、诉讼服务。同时，省法院在全省法院系统部署开展贯穿全年的损害营商环境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围绕纪律作风、司法办案、司法服务三个方面的突出问题，坚持刀刃向内，坚决向破坏营商环境的人和事“亮剑”，助力营商环境在短期内实现明显好转、根本好转，为打造营商环境最佳口碑省贡献更多法院力量。

公正维护市场秩序

履行利息属于法定违约金范畴，并非当事人可以随意约定排除的权利，该约定损害了中小企业合法权益。最终，法院坚守平等保护原则，依法妥善审理以中建某局与哈尔滨某公司纠纷为代表的100余件涉钢材、混凝土买卖合同及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案，切实维护了一众中小企业的正当权益。

“企业在经营中，部分中小企业因谈判议价能力较弱，为维系合作、保障生存，往往不得不接受这类不合理的交易条款。”该案主审法官、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三庭庭长张军坦言，司法审判的关键，就是要为各类经营主体搭建公平的权利保障平台，矫正失衡的交易关系。

“国企民企、内资外资、大中小微企业，都是推动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力量。”何佳介绍，全省法院坚持落实“两个毫不动摇”，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始终坚持严格公正司法，将平等保护理念贯穿涉企案件审理全过程，切实维护各类经营主体的合法

权益。

在守护合法权益的同时，坚决亮剑打击非法行为。全省法院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025年，全省法院审结相关一审案件860件，成功追赃挽损18.1亿元，为辽宁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市场环境。

其中，针对电商领域刷单炒信这一扰乱市场竞争公平竞争的顽疾，司法机关保持高压整治态势。兰某敏等10人组建刷单团伙，以虚构商品交易等方式，为电商平台商家虚增销量、炒作信誉，形成规模化、产业化的虚假交易链条，累计刷单量高达507万余单，非法获利达1655万余元。该行为不仅误导消费者决策、侵害诚信经营者权益，更严重扭曲网络交易评价体系，破坏电商行业生态。朝阳市龙城区人民法院依法以虚假广告罪分别判处10名被告人有期徒刑、拘役等刑罚，并处相应罚金，以精准司法惩戒肃清网络刷单乱

象，为电商行业公平竞争筑牢法律屏障。

另一起案件中，曾在深交所上市的聚某公司，因时任董事长柳某的严重背信行为黯然离场。2016年至2021年，柳某违背忠实义务，指使他人用聚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3.61亿元定期存款质押，为其实际控制的集某公司担保贷款3.5亿元。贷款到期，集某公司无力偿还，银行划扣质押存单3.5亿余元。经部分清偿后，聚某公司仍遭受2.1亿余元的重大损失，最终股票被终止上市交易。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秉持对资本市场违法犯罪“零容忍”的坚定立场，以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分别判处柳某等3人有期徒刑三年至六年六个月刑罚，并处罚金。

“这一判决彰显了司法机关维护资本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决心，极大增强了市场主体投资信心。”全国人大代表、辽宁华日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刘铭杰对此判决由衷称赞。

促进激发创新活力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保护知识产权正是保护创新的核心要义。

某科技公司研发的高温稠油开采设备相关技术，成功填补国内领域空白。然而，该公司4名高管及技术人员离职后加入另一家石油科技公司，后者依托这几名人员在原单位掌握的高温稠油电泵机组技术信息，不仅以他们为发明人申请多项专利，还凭借这些专利成功中标相关项目。

发现侵权行为后，原科技公司随即提起诉讼维权。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认定，涉案技术信息具备秘密性、保密性与价值性，属于法定技术秘密，原科技公司为合法权利人。最终，法院判决侵权方赔偿1000万元。这一判决不仅有力打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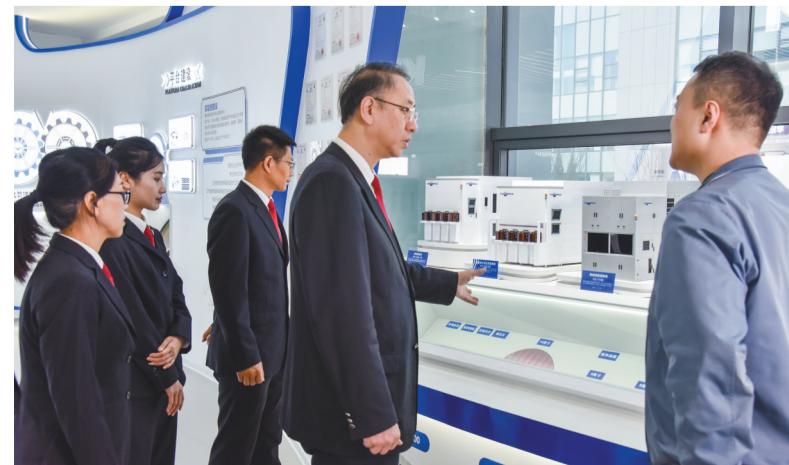
了恶意侵权行为，更切实维护了企业合法权益与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为科技自立自强筑牢司法屏障。

“全省法院对知识产权始终坚持‘真保护’‘严保护’导向，通过适用惩罚性赔偿等举措，让侵权企业付出沉重代价。”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庭长贾春雨介绍，全省法院全方位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在商标权、著作权保护领域精准发力。此外，全省法院还指导高新技术企业依托区块链存证，累计存储证据2108.67万条，为企业破解维权难题提供有力支撑。

为夯实保护根基，全省法院持续推进知识产权审判专业化建设。在

体系建设上，深化刑事、民事、行政“三合一”改革，推动沈阳、大连、锦州、营口等地实现案件审理专门化、管辖集中化、程序集约化、人员专业化；在技术支撑上，联合省知识产权局确定80名技术调查官，拓展完善技术事实查明机制，指导企业依托区块链存储证据，深入破解维权难题；在纠纷化解上，与省知识产权局共建在线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完善知识产权领域多元化纠纷解决体系。

数据显示，2025年，全省法院共审结一审知识产权案件1.07万件。一系列司法保护举措有效激发了市场创新活力，为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提供了坚实司法保障。



2025年4月，沈阳知识产权法庭法官到高新技术企业调研，围绕企业在生产经营、技术研发中遇到的法律问题，提供“滴灌式”精准法治服务，以司法之力护航创新发展。